

路加福音系列- 比喻的奧秘

天父的愛 (浪子)

(路 15:1-32)

袁惠鈞牧師 (Rev. Sidney Yuan)

sidney@ccac.ws

證道於聖谷華人宣道會

18827 Roscoe Blvd,
Northridge, CA 91324

失去的羊

路 15:4-6 你們中間誰有一百隻羊、失去一隻、不把這九十九隻撇在曠野、去找那失去的羊直到找著呢。

羅 3:10-12a 就如經上所記、『沒有義人、連一個也沒有。沒有明白的、沒有尋求 神的。都是偏離正路

偏離正路的人

失去的錢

路 15:8-9 或是一個婦人、有十塊錢、若失落一塊、豈不點上燈、打掃屋子、細細的找、直到找著麼。

羅 3:12b ……一同變為無用。 沒有行善的、連一個也沒有。

無用的人

失去的人（浪子）

路 15:11-16 耶穌又說、一個人有兩個兒子。小兒子對父親說、父親、請你把我應得的家業分給我。他父親就把產業分給他們。過了不多幾日、小兒子就把他一切所有的、都收拾起來、往遠方去了。在那裏任意放蕩、浪費資財。既耗盡了一切所有的、又遇著那地方大遭饑荒、就窮苦起來。於是去投靠那地方的一個人。那人打發他到田裏去放豬。他恨不得拿豬所吃的豆莢充饑。也沒有人給他。

羅 3:13-18 …詭詐，苦毒，殺人流血。殘害暴虐…
平安的路、他們未曾知道。他們眼中不怕 神。』

有罪的人

浪子那時悔改？

A. 我要起來、到我父親那裏去、向他說、父親、我得罪了天、又得罪了你。從今以後、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、把我當作一個雇工吧 (15:18-19)。

B. 於是起來往他父親那裏去。相離還遠、他父親看見、就動了慈心、跑去抱著他的頸項、連連與他親嘴 (15:20)。

A. 兒子說、父親、我得罪了天、又得罪了你。從今以後、我不配稱為你的兒子 (15:21)。

大兒子代表誰？

眾稅吏和罪人、都挨近耶穌要聽他講道。
法利賽人和文士、私下議論說、這個人接待罪人、又同他們吃飯。

- 失去的一隻羊 – 悔改的罪人 (15:7a)
- 九十九隻羊 – 不用悔改的義人 (15:7b)
- 浪子 – 悔改的罪人 (15:21)
- 大兒子 – 法利賽人和文士 (15:2)

天父的喜樂在那裏？

路 15:7 我告訴你們、一個罪人悔改、在天上也要這樣為他歡喜、較比為九十九個不用悔改的義人、歡喜更大。

路 15:10 我告訴你們、一個罪人悔改、在神的使者面前、也是這樣為他歡喜。

路 15:23-24 把那肥牛犢牽來宰了、我們可以吃喝快樂。因為我這個兒子、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又得的。他們就快樂起來。

結論

浪子的特徵：

浪子	基督徒
有上好的袍子 (15:22a)	有耶穌基督的義 (弗 4:24)
有戒指 (15:22b)	有聖靈的印證 (弗 1:13)
有鞋 (15:22c)	有神兒女的名分 (約 1:12-13)

大兒子的特徵：

大兒子	基督徒
不與父有聯絡 (15:26)	要不住的禱告 (帖前 5:17)
不明白父的旨意 (15:28-30)	要明白神的旨意 (彼後 3:9)
不執行父的旨意 (15:25)	要行神的旨意 (太 7:22)

耶穌基督在路加福音的比喻



但以理書 1-6 章

9月至12月



Other Sermons by 袁惠鈞博士 (Dr. Sidney Yuan)

點擊下面的鏈接聽道：

- [他的講道集 \(His Sermon Collection\)](#)
- 他在 [JGOSPEL.NET](#) 的講道
- 他在 [華人教會網絡](#) 的講道
- [講員 \(Speaker\)](#)
- 如果你喜歡他的講道, 請你喜歡他的
[Facebook 網頁](#)